

三都水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三发改通〔2025〕84号

三都水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规范调整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服务项目及 公益性公墓价格标准的通知

县民政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政府制定价格行为规则》《贵州省定价目录2025版》《贵州省殡葬服务收费管理办法（试行）》《贵州省实行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价的殡葬服务项目清单》（黔民函〔2025〕25号）文件，在开展成本监审和成本调查基础上，经充分征求意见建议，我局拟定了《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服务项目及公益性公墓价格标准》，对我县殡葬服务项目和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收费标准进行了规范调整，经报请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价格标准

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服务项目及公益性公墓及管理维护费价格标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清单》和《殡葬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项目清单》（详见附表）。

二、价格管理类型

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清单、殡葬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项目清单收费标准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

三、相关要求

1.殡仪馆开展殡葬服务业务，须与服务对象签订书面协议，内容包括服务事项、服务内容、收费标准、收费金额、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解决争议的方式等。

2.殡仪馆开展殡葬服务业务，要在收费场所显著位置公示服务项目和收费标准，实行明码标价；对于实行政府定价的服务项目，还要公示收费依据及批准部门，自觉接受民政、市监、发展改革、财政等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3.殡仪馆应当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健全服务成本核算制度，完整、准确记录各项服务成本和收入。

4.本文件自印发之日起开始执行，原《三都水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公墓墓地价格及殡葬基本服务收费的通知》（三发改费〔2024〕1号）文件废止。

附件：1.殡葬基本服务项目清单

2.殡葬重要延伸服务项目清单

3.殡葬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项目清单

三都水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9月29日



抄报：州发改委，县人民政府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司法局、县财政局、
县市监局、县金凤凰公司、县藏龙公司

三都水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9 日印发

共印 11 份

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

基本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遗体接运（含抬尸、消毒）	提供将遗体从指定地点接收，并运送到下一个指定地点的服务。	该服务含车辆消毒、简易装饰、遗体消毒、抬运人员防护、遗体搬运（装卸）、卫生包扎、便携式推尸车和装尸袋（基本型）使用。	元/具·次	遗体接运费为200元/具·次，遗体接运超出县城城区集中治丧规划区域范围（往返20公里内，单程10公里内）每增加1公里加收5元，接运据实收取高速过路费。搬运尸体从第二层起每增加一层楼加收10元（使用电梯不加收此项费用）。	不含特殊遗体接运和跨县遗体接运。
2	遗体暂存	提供将遗体暂时停放或冷藏保存的服务。	该服务含提供场所（非吊唁厅、堂）暂时停放遗体或使用符合相关标准的冷藏设施设备妥善保管遗体。	元/间·具·天	遗体暂存120元/间·具·天。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超12小时不足24小时，按24小时计算。	
3	普通吊唁厅堂租赁	提供吊唁厅堂租赁的服务。	该服务含布幔、简易灯饰、冷藏棺、围棺绢花、电子屏或横幅、日常照明等固定布置；配备简单家具，配备饮水设备、音响等。	元/间·天	3号、5号厅租赁费为350元/间/天。24小时为一天，不足12小时按半天计算；超12小时不足24小时，按24小时计算。	含吊唁厅堂基本水电、卫生清扫。
4	遗体火化	提供将遗体进行焚化的服务。	该服务含遗体搬运（装卸）、遗体确认、炉膛清理、入炉火化、骨灰粉碎、拾捡、装盒（袋）。	元/具	480元/具。	根据火化炉类型和燃料种类定价。
		提供将婴儿遗体进行焚化的服务。	该服务含婴儿遗体搬运（装卸）、遗体确认、炉膛清理、入炉火化、骨灰粉碎、拾捡、装盒（袋）。	元/具	120元/具	根据人卫版儿科学第10版，婴儿≤1周岁。
		提供将残肢、病理废弃物进行焚化的服务。	该服务含残肢、病理废弃物搬运（装卸）、遗体确认、炉膛清理、入炉火化。	元/具	残肢、病理废弃物为700元/每炉。	每炉按70公斤计，不足重量按1炉计收。
5	骨灰寄存	提供殡仪馆内约定期限的骨灰存放服务。	该服务含骨灰存放、格位清理、登记编号。	元/盒·月	5元/盒·月。	按月计费收取（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基本服务

三都县万家山殡仪馆服务项目及价格标准

重要延伸服务项目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遗体化妆	提供按照殡葬习俗或者与丧事承办人的需求约定进行遗体清洁和更换衣物的服务	该服务含遗体清洗、指甲修剪、身体擦拭。	元/具·次	660元/具·次。	不含特殊遗体
		提供按照殡葬习俗或者与丧事承办人的需求约定为遗体进行更换衣物的服务	该服务含遗体衣物更换。	元/具·次		
		提供为遗体进行面容修饰和美化的服务。	该服务含遗体嘴、眼闭合、面部上粉、眉毛修饰、嘴唇描色、头发整理。	元/具·次		
2	遗体防腐	提供对遗体的防腐服务。	该服务含对遗体进行防腐药剂注射、抽腹水。	元/具·次	/	本县未开展此项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
3	重要延伸服务 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	提供座椅板凳租赁服务。	该服务含超出吊唁厅堂基础设施之外的座椅板凳发放、更换、回收。	元/件·次	方桌：10元/张/次。大贡桌：15元/张/次。塑料凳：0.5元/颗/次。	从开始治丧到治丧结束为一
		提供取暖或制冷设备租赁服务。	该服务含超出吊唁厅堂基础设施之外的取暖或制冷设备发放、更换、回收。	元/件·次	火盆：10元/个/次。电风扇：15元/台/次。	从开始治丧到治丧结束为一
		提供造型灯饰租赁服务。	该服务含超出吊唁厅堂基础设施之外的造型灯饰发放、更换、回收。	元/件·天	/	本县未开展有此项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
		提供餐饮场地租赁服务。	该服务含餐饮场地。	元/场·天	/	本县未开展有此项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
		提供餐具租赁服务。	该服务含餐具发放、更换、回收。	元/件·天	/	本县未开展有此项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

三都县万家乡殡仪馆公益性公墓及维护管理收费项目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计费单位	收费标准	备注
1	城市公益性公墓销售	提供城市公益性公墓销售的服务	该服务含墓穴（格位）建造、墓碑制作（含100字以内刻字）、墓碑石材、搬运、安葬前清理、骨灰盒铺垫、防水防盗处理、封闭墓穴（格位）。	元/个	四类：3006元/个、三类：4006元/个、二类5006元/个、一类：6006元/个。	1号墓碑
2	城市公益性公墓维护管理	提供城市公益性公墓墓维修、保养和管理的服务。	该服务含安保、保洁、绿化维护、简易维修（不更换件）。满20年服务周期，续费后继续维护管理。	元/年	四类：300元/20年； 三类：400元/20年； 二类：500元/20年； 一类：600元/20年。	按墓位销售总价10%计算，使用满20年后，按到期时最新的标准续交。
3	公益性骨灰堂格位销售	提供公益性骨灰堂格位销售的服务。	该服务含骨灰龕或骨灰架建造、名牌制作、安放前清理、骨灰盒放置、防水防盗处理。			本县未开展有此项目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
4	公益性骨灰堂格位维护管理	提供公益性骨灰堂格位维修、保养和管理的服务。	该服务含安保、保洁、外围绿化及室内维护、简易维修（不更换件）。满20年服务周期，续费后继续维护管理。			本县未开展有此项目服务，待以后开展后再制定价格。